神木巷陌深

燕燕燕

阳光澄澈的午后，我在陕西神木老城区闲走。见到一条商业街两侧有纵横交错的老巷子，我心念一动，拐了进去。不想这一拐，竟像踏进了另一时空。巷子深处有不少明清时期的民居，样式颇似北京胡同里的四合院。恰好一家院门敞开，且无“谢绝参观”字样，我便放慢脚步，悄然走入。

院中寂静，不闻人语。两间正房，几处厢房，皆是老式的格子纹门窗。墙角堆着一摞纸箱与诸多杂物，几只红陶花盆里，栽种着青色小西红柿、紫红的鸡冠花、多色的马齿苋、浅粉的凤仙花。我忽然像回到了童年，那时的家中，也是这般模样。时代的声息，仿佛被温柔地阻挡在外。

我轻轻退出，又来到隔壁院子。灰砖砌成的拱形大门上，嵌了一块半月形的匾。它色泽黑褐，上刻“元亨”二字，我认不出是哪朝哪代的物件。院内同样没有人影，一件灰扑扑的老人衫垂在晾衣绳上，一辆嫩黄色的儿童脚踏车停在地下。我回身抬头，见那木匾的背面也有字，刻的是“利贞”。元亨利贞，落在眼前的场景里，只觉是对人间烟火的祝祷。

这些院子当年的主人是谁、有着怎样的家族往事，我无从考据。只是几乎每一家的门楣上，都还留有一块斑驳的匾，镌刻着不同的字句，从中倒是能隐隐窥见其出身、志趣与信念。

走进拔贡巷时，我本以为取这名字不过是街坊们为讨个吉利，盼望家中能选拔出优秀学子。待到一户户看过去，才知并非虚设。一家匾上刻着“诗礼传家”的，当是世代书香，对文脉的传承极为看重；邻家门上是“明经世第”，想来祖上有人通晓经学，由此步入仕途；再往前是“慎修思永”，透出主人严谨修身、时常自省的儒者风范；还有“鸿图燕翼”，笔迹粗劲，气势不凡，可见这家的长辈有一个要为后代谋划基业的心愿。

继续穿行过几条巷子，氛围和格调发生了转变。面前的这家，门楣上是凛然有力的“保卫桑梓”。这是河山破碎、乡人遭难之际，主人立下的铮铮誓言？还是他挺身御敌，守护了一方平安后，朝廷颁赐的表彰？屋檐下，灰色瓦当上雕刻着兽头纹饰，个个双目圆睁，那些湮没了的故事，有它们做过见证。

另一家刻的“能忍自安”匾，使我心头蓦地一动。这家的祖先不求福寿康宁，不盼光宗耀祖，单单只告诫子孙：最要紧的处世哲学是“忍”，能做到便自可安安稳稳过一生。

看到“容膝”二字时，我不由顺着那家的门缝向内打量，想知晓里面是否真的局促。但见院宽屋多，几代人的膝都能容得下。我猜想这主人是个性格好玩的读书人，他故意自谦自嘲，实则心性清高，有一种不肯入俗流的风骨。

在不远处白家大院的二道门上，悬挂着“受祜”二字，传递出的是虔诚与自信。白家大院吸收了京式四合院的优点，又结合了神木的气候特征和神木人的生活习惯、审美情趣，更具实用性。这座宅院历经百余年风云，至今仍美丽整洁，是一处珍贵的文物古迹。

白家大院庭院开阔，房屋格局对称。我立于院中抬头望去，天空也被框成一块规整的青色画布。看管员大姐爽朗好客，请我登记信息后，便带我在各间屋子参观。她告诉我，直到前些年，这里还有人居住生活，因而存留下不同年代的家具陈设。条案上的座钟、花瓶、瓷狮子，也已在此间度过无数晨昏四季。它们曾被多少双手悉心擦拭、轻拿轻放，器身养出了温润的光泽。

屋子之间以黑檀色的木屏作隔断，屏上描金雕花，甚是考究。转入卧房，便见一张宽厚敦实的大炕，炕边连着灶台，台上放一口巨大的铁锅。在早年间，寒天里一家人一边烧起暖炕，一边焖饭炒菜，一屋的热气裹着饭香。酒足饭饱，在炕上酣然睡去，窗外正扯絮似地飘着漫天白雪。这样的日子，踏实且滋养人心。

天色将暮，我寻路返回。途经一条苍古的长巷，又想去了解它的名字与过往。一位阿姨坐在自家门前，面容清秀，衣着素净，见我四下张望，有些疑惑。我上前说明自己是外来游客，她的神色柔和下来，眉眼间漾起笑意，对我说这里叫皮坊巷，过去是皮货作坊的聚集地。

与她道别后，也许下午的所看所想太幽深、太绵长，依稀间，我只觉身边一切都在回转、变幻。褪色的砖墙逐渐焕新，木质的门窗再度鲜亮。连方才那位阿姨，也化作年轻姑娘，正于皮坊巷的一间铺子里，整理着货架上的物品。而站在巷口的我，像误入旧梦的旅人，又像沧桑光阴的凝望者。

《庭院一角》艾中信绘
德基艺术博物馆藏

稻田书屋

江　扬

左步村的稻子熟了。

远看是一片金黄，近看一穗穗稻谷沉甸甸地弯着腰，几乎都要垂到地上，似乎正向土地行鞠躬礼。

蹲下身来，我掐了一穗稻子，放进嘴里咬开，一缕鲜甜的味道溢满唇齿。深吸一口，那香气不浓，也不似花香那般热烈，只是静静地存在着，就像这座建于明永乐年间的村落。

左步村几百年来一直不声不响地蛰伏在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的阡陌之间，其中最深沉、最绵延的记忆，便是稻子留下的。

自从先祖辗转迁徙到这里开始垦荒种地、建屋成村以来，水稻就是左步人赖以生存的根基。

一阵风吹来，带着珠江口西岸的咸腥与湿润，我的目光被涌动的稻浪推向一座绿色框架的建筑。四面落地玻璃窗明晃晃的，像块水晶搁在稻田里。

“那是什么？”我问。

左步村党支部书记林庆标告诉我，那是“左步书屋”。一个在左步村长大的孩子，早年随父母在智利学习生活过一段时间。他前些年回到家乡探亲，发现村里比以前热闹了许多，进进出出的道路不再坑坑洼洼，斑驳的墙壁修旧如旧，村口那几棵百年老榕树下，总有许多人拍照打卡，人们在碉楼、民居、祠堂、村庙、老街中穿行。他被这种氛围所感染，不想再离开了，动了要为村里年轻人提供一个读书地方的心思。他的想法正好与村里发展公共文化建设的蓝图不谋而合，政府提供了一部分书籍，他又购买了一批新书，免费给村民们阅读。

我们本为丰收的稻田而来，却误打误撞走进了左步书屋。透亮的玻璃屋里，阳光在地板上流淌。书架整齐地排在中央，周边是桌椅。几个年轻人正在聚精会神地阅读。

我徜徉在一排排书架之间，哲学、社会科学、法律、经济、农业科学、医药卫生、文学艺术……我取出一本孙中山的《建国方略》，找到依窗的位置坐下。书页泛黄，大概被许多人翻阅过。

打开书，我仿佛被带进时间隧道。在《建国方略》中，孙中山就提出建设三峡大坝，如今的三峡工程不仅完全实现了孙中山开发水利资源的梦想，实际达到的规模、技术水平和综合效益更是早已超出他当年的设想。

窗外，一只白鹭悠然飞过，落在不远处写着“古码头”的石碑上。曾经，古码头的河水连着伶仃洋，伶仃洋通向南海。江河的奔赴、海洋的接纳，使这座矗立在咸淡水交汇处的码头，成为几百年来左步人出行的首站。如今，海水退了，稻田漫过来，也成了风景。

左步村是孙中山的祖居地。1912年5月，孙中山曾和夫人卢氏到这里祭祖。之后，孙中山与宗亲们一起在祠堂前合影。这张照片保存在左步村的纪念馆，照片里，他眼神中闪烁着要改变整个民族命运的坚毅之光。

潮水退去，古码头沉睡在积淀的泥沙与时光之下，曾经的沧海如今已化作稻浪滚滚。我想，如果孙中山先生能看到今日中国三峡大坝的巍峨身影、高铁的庞大网络，还有港口建设等多方面的成就，他一定会感到欣慰。

在书架的转角处，我又找到了欧初的《少年心事要天知》，抗日的烽火岁月在书页间跳动。1938年广州沦陷后，正在顺德广雅中学读书的欧初，受到叶剑英抗日演讲的感召，返回左步村学校任教。欧初以教师身份作为掩护，白天给孩子们上课，晚上在祖屋里宣传、组织抗日救国。煤油灯下晃动的剪影里，培养出一批批抗日骨干力量。

书屋静悄悄的，可那些文字里的灵魂从未沉寂。书架上还有更多从左步村走出的名人故事。他们让这个村庄在历史的长河中闪闪发光，书写了这座小村庄的传奇。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公告　张澄澄：本院受理原告南通建尔元医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被告唐利华、陈剑颖、张澄澄、刘新旗、杜伶利、黄媛、刘海翠、黄棋、王茜茜追收未缴出资纠纷一案，因无法直接向你送达法律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第二百八十三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5)苏0613民初14105号案件起诉状副本、起诉状笔误修正申请书副本、证据副本、补充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民事裁定书等材料。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唐利华向原告缴纳出资款9192万元;2.判令被告陈剑颖向原告缴纳出资款200万元;3.判令被告张澄澄向原告缴纳出资款100万元;4.判令被告刘新旗向原告缴纳出资款150万元;5.判令被告杜伶利向原告缴纳出资款4万元;6.判令被告黄媛向原告缴纳出资款1万元;7.判令被告刘海翠向原告缴纳出资款1万元;8.判令被告黄棋向原告缴纳出资款1万元;9.判令被告王茜茜向原告缴纳出资款1万元;10.本案诉讼费用由九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本院定于2026年6月30日14时30分在本院(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海门街道嘉陵江路999号)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公告　于晓华：本院受理原告肖志远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鲁0602民初1015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不准予原告肖志远与被告于晓华离婚。原告肖志远预交的案件受理费300元，公告费(以实际发生的费用为准)，由原告肖志远负担。限你于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5)粤0307清申8号　祥祺投资(香港)有限公司：申请人深圳市平湖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深圳添智游艺娱乐有限公司、第三人祥祺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深圳市安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公司清算一案，案号为(2025)粤0307清申8号。申请人深圳市平湖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本院提出申请对被申请人深圳添智游艺娱乐有限公司进行强制清算。现因你方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向你方公告送达民事裁定书，裁定书内容如下:受理申请人深圳市平湖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提出的对被申请人深圳添智游艺娱乐有限公司强制清算的申请。本裁定即日起生效。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5)鲁0602民初18759号　王宝柱、王爱华、王宝林、王爱丽：本院受理原告王婷、王欣诉被告王宝柱、王爱华、王宝林、王爱丽继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原告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被告给付原告被继承人名下位于芝罘区和合胡同5号内11号一处不动产的1/5份额,暂计为80000元(房产价值暂估为400000元);2.请求被告给付原告房屋占用使用费暂计为2600元(以每月1000元租金为标准自2023年10月至实际履行之日止);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28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公告　来丽英：本院受理原告孙益旭与被告来丽英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鲁0602民初12985号民事判决书：准予原告孙益旭与被告来丽英离婚。案件受理费300元，由原告孙益旭负担150元，由被告来丽英负担150元。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被告来丽英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需登录人民法院在线服务网进行网上提交上诉立案)。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公告　姜凤雷：本院受理的原告陈洪波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鲁0602民初1475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限被告姜凤雷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陈洪波返还23500元；二、驳回原告陈洪波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00元、公告费(以实际发生为准)，由被告姜凤雷负担。限你于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公告　马小涵：本院受理的原告马庆海、马庆军诉你与被告姜秀珠遗嘱继承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鲁0602民初899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登记在被继承人马德茂名下、坐落于烟台市芝罘区迎祥路20号内9号房屋由原告马庆海继承75%产权份额、原告马庆军继承12.5%产权份额、被告姜秀珠继承9.375%产权份额、被告马小涵继承3.125%产权份额。案件受理费9800元，由原告马庆海负担7350元、原告马庆军负担1225元、被告姜秀珠负担919元、被告马小涵负担306元。公告费(以实际发生为准)由原告马庆海、马庆军与被告姜秀珠、马小涵按继承房产的份额比例负担。限你于公告之日起9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6)鄂0104民初3598号　伊尔法哈尔·穆罕默德(MOHAMED ABDELRAFEA ABOUELELLA ELFAHEL)：本院受理原告杨小琴诉被告伊尔法哈尔·穆罕默德(MOHAMED ABDELRAFEA ABOUELELLA ELFAHEL)离婚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责任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原告举证材料一套。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仁寿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公告　黄有龙(HUANG YOULONG)：本院受理上诉人史玉柱、赵薇与被上诉人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原审被告黄有龙(HUANG YOU-LONG)及第三人广州风火轮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5)京民终662号。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诉讼须知、廉政监督卡。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案定于2026年6月3日14时30分在本院第12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公告　XING HUA(邢华)：本院受理原告王海鹰与被告张书萍、XING HUA(邢华)法定继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原告的诉讼请求:1.请求法院依法分割被继承人王品志名下位于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44号4区南楼3门4层403号房屋;2.请求法院判决本案诉讼费用依法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第1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1-13法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海安市人民法院公告　(2025)苏0685民初10679号　ANDY LUCIANO CORLEONE：本院受理原告朱蓉与被告ANDY LUCIANO CORLEONE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0685民初1067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原告朱蓉要求与被告ANDY LUCIANO CORLEONE离婚,本院准许。案件受理费240元,公告费5950元,合计6190元,由原告朱蓉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限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时应按照本院提供的上诉案件诉讼费用缴纳通知书确定的银行账号向该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STRATOS MARKETS LIMITED：本院受理原告刘先道与被告童娟、STRATOS MARKETS LIMITED、贝宝支付(北京)有限公司、迅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第四货欺诈责任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鄂01民初259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判决主文:驳回原告刘先道的全部诉讼。如不服本判决,原告刘先道、被告贝宝支付(北京)有限公司、迅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可以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STRATOS MARKETS LIMITED可以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原告刘先道在上诉期内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鄂01民初259号民事上诉状。限你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逾期则视为送达。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公告　姜凤雷：本院受理的原告陈洪波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鲁0602民初1475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限被告姜凤雷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陈洪波返还23500元;二、驳回原告陈洪波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00元、公告费(以实际发生为准),由被告姜凤雷负担。限你于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公告　张澄澄：本院受理原告南通建尔元医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被告唐利华、陈剑颖、张澄澄、刘新旗、杜伶利、黄媛、刘海翠、黄棋、王茜茜追收未缴出资纠纷一案,因无法直接向你送达法律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第二百八十三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5)苏0613民初14105号案件起诉状副本、起诉状笔误修正申请书副本、证据副本、补充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民事裁定书等材料。原告诉请:1.判令被告唐利华向原告缴纳出资款9192万元;2.判令被告陈剑颖向原告缴纳出资款200万元;3.判令被告张澄澄向原告缴纳出资款100万元;4.判令被告刘新旗向原告缴纳出资款150万元;5.判令被告杜伶利向原告缴纳出资款4万元;6.判令被告黄媛向原告缴纳出资款1万元;7.判令被告刘海翠向原告缴纳出资款1万元;8.判令被告黄棋向原告缴纳出资款1万元;9.判令被告王茜茜向原告缴纳出资款1万元;10.本案诉讼费用由九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次日上午8时45分在本院禾山人民法庭(厦门市湖里区江头台湾街297号)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答辩期和举证期限最后一日、开庭日期是法定休假日的顺延至法定休假日结束的次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公告　刘华：本院受理原告赵文雯与被告刘华、胡光宇赠与合同纠纷一案，原告诉讼请求:1.请求法院确认被告胡光宇赠与刘华北京市朝阳区建华南路15号2层L2138房产无效;2.要求被告刘华补偿原告赵文雯1300万元;3.案件受理费由被告刘华负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2026年7月28日上午9时整在本院南区(西城区半步桥街50号)第三十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中华人民共和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5)川0107民初5175号　刘晓红(XIAO HONG LIU)：本院受理的(2025)川0107民初5175号原告刘晓龙与被告刘晓红(XIAO HONG LIU)遗嘱继承纠纷一案,原告刘晓龙诉请判令:1.依法确认2022年1月19日敖敏如所立的录像遗嘱合法有效;2.依法确认位于成都市武侯区小天东街3号6幢4号4楼(产权证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135923号)房屋由原告刘晓龙继承,并判令被告刘晓红(XIAO HONG LIU)协助原告办理上述房屋的产权过户登记手续;3.被告刘晓红(XIAO HONG LIU)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案件涉外送达费、案件涉外公告费等(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因你下落不明,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八十三条、第二百八十五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五百三十二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普通程序(独任)通知书、管辖权异议操作指引、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三十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八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缺席审理判决。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公告　Richard Allen Kleine：本院受理原告李丽与被告Richard Allen Kleine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京0108民初6610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准予李丽与Richard Allen Kleine离婚。案件受理费150元(李丽已预交),由Richard Allen Kleine负担,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交纳。公告费2700元(李丽已预交),由Richard Allen Kleine负担,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交纳。Richard Allen Kleine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李丽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Richard Allen Kleine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如在上诉期满后七日内未交纳上诉案件受理费的,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张元达：本院受理原告史岩岩诉被告北京辰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企华科贸有限公司、北京铭德时空国际文化交流有限公司、张元达、钱增发、郑有俊股权转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明确诉讼请求申请书、原告提交的证据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30日内。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5)苏0412民初19365号　FLUX DRIVE INT'LPTE LTD：本院受理的原告常州麒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被告福纳克斯驱动技术(常州)有限公司、第三人FLUX DRIVE INT'LPTE LTD公司解散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追加第三人申请、参加诉讼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次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南省浏阳市人民法院公告　(2025)湘0181民初4130号　曾海华：本院受理张伏生诉你及郭业孝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民事裁定书等。民事裁定书内容:冻结郭业孝、曾海华的银行账户存款500000元或者查封、冻结其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起诉状的主要内容:1.判令两被告偿还原告本金40万元及以欠款本金为基数,自2023年8月13日起按照月利率1.2%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的利息;2.判令两被告承担原告为实现债权产生的律师费5万元及财产保全费(以实际产生为准);3.本案诉讼费、公告费由两被告承担。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本案定于2026年6月24日15时3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公告　毛晓燕：本院受理原告徐晶玥与被告毛晓燕、吴昊晗赠与合同纠纷一案,徐晶玥起诉要求:一、请求法院依法确认吴昊晗在与徐晶玥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内将其与原告徐晶玥的夫妻共同财产赠与毛晓燕的赠与行为无效;二、请求法院判令毛晓燕向原告徐晶玥返还从吴昊晗处通过银行账户共计转账(人民币5959350元、20000美元)、微信共计转账(人民币127756元)方式直接或者间接取得的全部款项,并以人民币6087106元、20000美元为基数,自2024年10月8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以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为标准,向原告支付利息(注:以上原告徐晶玥主张毛晓燕须返还原告徐晶玥人民币6087106元、20000美元);三、请求法院判令毛晓燕向原告徐晶玥返还吴昊晗因给毛晓燕租房而支付的费用673420元;四、请求法院判令毛晓燕向原告徐晶玥返还吴昊晗为私生子支付的托管费用91416元;五、请求法院判令毛晓燕向原告徐晶玥返还吴昊晗为毛晓燕购置钻戒的出资款228600元;六、请求法院判令毛晓燕向原告徐晶玥返还吴昊晗为毛晓燕偿还的车辆贷款140000元;七、请求法院判令毛晓燕向原告支付精神损害抚慰金9000元;八、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费用由毛晓燕承担。以上原告徐晶玥主张数额为人民币7229542元、20000美元。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南区1号楼(原北京市宣武区人民法院)四层第5法庭开庭审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中华人民共和国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公告　金日革：本院受理的原告苏秀菊诉被告申能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辽中支公司、金日革、张忠宝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5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5)鄂0502民初298号　BERNARD ANKAMAH(护照号码:A0047348,国籍:加纳)：本院受理原告黄珍重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当事人须知、举证须知、开庭传票、判后答疑告知书、相关证据材料及相应文书翻译文本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王加明：本院受理上诉人吴荣金与被上诉人张丕善、原审被告王加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依法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新01民终845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一、维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2024)新0104民初12656号民事判决第一项,即王加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张丕善借款本金80万元;二、撤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2024)新0104民初12656号民事判决第三项;三、变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2024)新0104民初12656号民事判决第二项为王加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张丕善逾期利息235972.6元(暂计算至2024年1月31日)并以未还借款本金为基数,按照年利率3.35%计算,支付自2024年2月1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的利息;四、吴荣金对以上第一项、第三项付款承担一般保证责任,在张丕善对王加明财产依法强制执行后仍不能履行的部分,吴荣金承担保证责任。以上应付款项,如未按指定的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判决为终审判决。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公告　戈乔玉、戈小庄：本院受理原告熊嘉文(熊佳雯)诉被告武汉市胭脂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被告戈乔玉、被告戈小庄、被告武汉物通出入境服务有限公司、被告湖北五月花商贸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原告熊嘉文(熊佳雯)就(2025)鄂0106民初14585号民事判决书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上诉请求:一、依法撤销一审判决中关于“熊嘉文对戈乔玉、戈小庄,畅通公司、五月花公司提出的其他诉求,依法不予支持”的部分,并予以改判,判令被上诉人戈乔玉和被上诉人戈小庄共同向上诉人返还本金人民币3851550元并支付利息;二、判令畅通公司、五月花公司对3851550元及对应利息承担连带责任;三、判令五被上诉人共同承担本案一、二审的全部诉讼费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上诉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逾期将依法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公告　林汀原：本院受理原告张淑津诉被告林汀原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本院作出(2025)鄂0106民初2552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准予原告张淑津与被告林汀原离婚。本案案件受理费人民币200元,由原告张淑津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公告　张伟：本院受理原告程么明诉被告张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鄂0106民初1491号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原告诉讼请求如下:1.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140000元;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借款利息[以140000元为基数,按起诉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四倍计算,自2020年10月16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3.判令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以上文书自公告之日起满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答辩期、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裁判。

浙江省仙居县人民法院公告　(2025)浙1024民初1337号　TRAN THI LOAN：本院受理应彬河诉你(2025)浙1024民初1337号离婚纠纷一案。原告诉请:1.判令原、被告离婚,并要求被告退还彩礼14万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传票、举证、应诉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满3个月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定于2026年8月12日10时在本院横溪法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海城区人民法院公告　陈协行：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行与被告王培琴、陈协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桂0502民初954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上诉期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判决如下:一、解除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行与被告王培琴、陈协行签订的《房地产抵押借款合同》(编号:(2005)北中银零房贷字第0499号);二、被告王培琴、陈协行在本案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归还贷款本金43921.47元及支付利息303.21元给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行;三、被告王培琴、陈协行在本案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律师费2211.23元给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行;四、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分行在实现上述第二、三项债权时,对被告王培琴、陈协行名下位于北海市重庆路发展大厦A座401号房屋以该财产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谢子淇、梁俊杰：本院受理原告陈烨铿与被告梁剑华、梁锡华、谢子淇、梁俊杰、平果富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富晟新材有限公司、广东南海铝业国贸集团有限公司损害股东利益责任纠纷一案,因你们现住址不详,无法直接送达法律文书,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5)桂10民辖21号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

辽宁省抚顺市望花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5)辽0404执恢263号　卢艳菊、付京伟、高媛媛、付英天：你们与阜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分行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辽宁省抚顺市望花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辽0404民初703号民事判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申请执行人阜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分行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因你们下落不明,现本院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执行裁定书、协助执行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相关法律文书。依申请人申请,本院依法评估、拍卖被执行人沈阳华樾置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沈阳市浑南区创新路518甲-1号房产,所得价款将清偿本案债务。现在京东网经过两拍两降后,二拍以191772736元流拍,申请执行人申请以二拍流拍价191772736元以物抵债接收该房产,用以抵偿被执行人对申请执行人所负有的部分债务。因你下落不明,现本院向你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满60日即视为送达。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公告　赵璨：本院受理原告鞠的宝与被告赵璨、赵昊坤被继承人债务清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如下:1.判令各被告返还原告代偿款495427.07元,并自2024年7月16日起至实际归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支付还款利息;2.判令原告在上述代偿款本息范围内依法对位于马鞍山市雨山区安民村8-301号房屋行使抵押权,并就该房屋拍卖、变卖、折价或因拆迁、灭失等原因行使物上代位权等所得款项优先受偿;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证据材料副本、廉政监督卡、权利义务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裁判。

中华人民共和国吉林省延吉市人民法院公告　韩福子：本院受理原告吴基虎与被告韩福子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吉2401民初10584号案件民事判决书(判项内容:准予原告吴基虎与被告韩福子离婚)。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